

# 广东省环境保护厅

粤环审〔2017〕168号

---

## 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广东省珠海市质量计量监督 检测所核技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广东省珠海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你单位报批的《核技术利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编号 JXHG（44）2016-026）、珠海市环境保护局的初审意见以及省环境辐射监测中心的评估意见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你单位核技术利用项目位于珠海市平沙镇平东大道 2233 号国家船舶中心及海洋工程装备材料质检中心。本次核技术利用项目内容为：在质检大楼一楼库房建设 1 间探伤室，并拟在探伤室内使用 2 台定向 X 射线探伤机（属 II 类射线装置）用于单位业务涉及金属材料等无损探伤。

二、广东省环境辐射监测中心组织专家对报告表进行了技术评审，出具的评估意见认为，报告表有关该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分析、预测和评价内容，以及提出的辐射安全防护措施合理可行，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总体可信，我厅同意该项目建设。你单位应按照报告表内容组织实施。

三、项目应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辐射防护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建立健全辐射安全管理机构以及辐射安全各项管理制度。辐射安全管理人员和辐射工作人员定期接受辐射安全培训并持证上岗。

（二）严格按照《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 - 2002）、《工业 X 射线探伤放射防护要求》（GBZ117-2015）等的要求做好工业探伤工作的辐射防护和安全工作，落实各项辐射防护和安全措施。

（三）严格落实监测计划，配备辐射测量仪器，定期对工作场所及周围环境进行辐射剂量率监测，建立监测档案。工作人员工作时应佩戴个人剂量报警仪和个人剂量计，剂量计监测按每季度 1 次进行，建立个人剂量档案。

（四）你单位工业探伤项目剂量管理目标值：工作人员剂量控制值低于 5 毫希沃特/年，公众剂量控制值低于 0.25 毫希沃特/年。

四、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

度。项目建成后，你单位应按相关法规要求申领辐射安全许可证。

五、项目的环境保护日常监督管理工作由珠海市环境保护局负责。

广东省环境保护厅

2017年4月29日

---

抄送：珠海市环境保护局，省环境辐射监测中心，江西核工业环境保护中心。

---

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

2017年4月29日印发

---